

收文編號：1050000635

議案編號：10501290710028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5年3月2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350 號之 256

案由：國防部函，為 105 年度「教育訓練業務」於「作戰綜合作業」項下「業務費」預算凍結四分之一案，請列入議程，請查照案。

國防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國辦公共字第 105000040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一、書面報告，紙本，5，頁。

主旨：本部 105 年度「教育訓練業務」於「作戰綜合作業」項下「業務費」預算凍結四分之一案，敬請惠予排入議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大院「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」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決議內容：「『針對中國劃設 M503 道，我國空防一年需增加多少成本，包含油料、人力、飛航等』，國防部竟無法評估影響情況，甚至於回函中表明『兩國論』後，國軍均依規定執行監控，國防部答非所問，將『M503』與『兩國論』作牽聯，刻意模糊問題，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竟無法評估中國 M503 航道對我國之影響，爰針對第 3 目『教育訓練業務』參謀本部於『作戰綜合作業』項下『業務費』編列 1 億 0,890 萬 1,000 元，凍結四分之一，待製作實際影響評估報告，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報告，並經同意後，始得動支」。
- 三、檢附「中共劃設 M503 航路對我實際影響評估」書面報告乙份（如附件）。

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3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

部 長 高 廣 圻

「中共劃設 M503 航路對我實際影響評估」專案報告

主席、各位委員先進：

感謝 大院貴委員會安排本部就「中共劃設 M503 航路對我實際影響評估」提出專案報告。

壹、前言

大院第 8 屆第 8 會期審查 105 年度國防預算案，決議凍結「本部參謀本部歲出預算第 3 目『作戰綜合業務-02 業務費』預算 1 億 890 萬 1 千元，四分之一」，待製作影響評估報告，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專案報告同意後，始得動支。現謹就「中共劃設 M503 航路對我實際影響評估」提出專案報告。

貳、應處原則：

104 年 1 月 12 日，中共逕自公告於中線以西空域劃設 M503、W-121、122、123 等 4 條航路，國軍於第一時間即嚴正表達我方戰、演、訓空域範圍不予改變，並將對進入我方空域之不明機、艦，秉「不畏懼、不迴避、不示弱」之立場應處，以確保我空防安全，應處原則如后：

- 一、國軍仍依現行空域範圍執行空防安全任務，不因中共公布劃設新航路而有任何改變。
- 二、各監偵單位對海峽附近空域活動航機均能全程掌控，並已完成相關因應整備，可有效應處。
- 三、為維護國防安全，後續將依新航路航機動態，適度提升防空應處強度，俾利突發狀況處置。
- 四、對未經通報進入我國空域之不明機、艦，將秉「不畏懼、不迴避、不示弱」之堅定立場，依據戰備規定執行攔截、監控與驅離，以確保我領空、領海及領土安全。

參、影響評估：

一、中共軍機活動動態：

- (一)民國 87 年 6 月前，中共軍機大多於內陸及東南沿海地區，執行演訓任務，之後國軍陸續發現中共軍機出海至平潭、惠安、東山附近空域巡邏，並劃設海上待戰區。
- (二)民國 88 年 7 月，中共軍機開始多批次沿海峽中線以西 4-7 浬處，執行海上戰鬥巡邏迄今，經統計 103、104 年每月平均出海執行戰鬥巡邏約 70 餘架次。

二、M-503 航路動態：

- (一)中共公布之 M-503 航線，最近點（OBKEL）距海峽中線約 4.2 浬，經協商同意 W-121、122、123 等 3 條航路暫不實施，另 M-503 航線實際航行時，再向西平移 6 浬，並僅開放北往南向飛航。
- (二)自 3 月 29 日 M-503 航路啟用至 105 年 1 月 4 日止，計有中國國際、東方、上海、港

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3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龍、香港、春秋、馬來西亞、菲律賓、美國聯合、山東、深圳等 26 家航空公司（中共籍 17 家、外國籍 9 家）總計 12,100 班次飛航，各家民航公司班機均遵照協議方式飛航，未發現異常狀況。

三、評估分析：

- (一)中共駐防東南沿海地區輪戰基地空軍兵力，主要係熟習海上作戰環境，進駐後多於大陸沿海附近空域，執行巡邏任務。
- (二)比較 M-503 航路劃設前後，當面中共空軍執行戰巡任務航線、活動時間、距離及高度等資料，多維持原有模式未發現有特殊變化。
- (三)針對中共軍機出海活動，國軍均依規定派遣各型防空飛彈與戰機，執行監控與警戒任務，由於活動模式與當前敵情威脅並未改變，經研析未增加應處及監控成本。

肆、結語

自民國 97 年開放兩岸空運直航以來，雙方民航班機已飛航近 30 萬餘架次，國軍均能立即識別飛航於我臺海周邊空域軍、民航機動態，經分析統計飛航於中共 M503 航路之航機，大多係原飛航於大陸東南沿海 A-470 航路民航班機，活動數量與飛航模式並未有明顯變化，後續本部將依「防衛固守、有效嚇阻」軍事戰略構想，持續強化國軍聯合作戰整體戰力與情、監、偵作為，凡未經通報進入我方空域之不明航機，均依戰備規定妥慎應處，以確保國家與空防安全，並能即時應處突發狀況。

鑑於本部「作戰綜合業務-02 業務費」，係國軍全年度執行漢光演習、戰備督考、營區安全防護、戰情指管及教勤召訓練等各項戰備演訓之作業費用，凍結後將嚴重影響國軍戰、演、訓工作規劃與執行，為利後續工作推展，懇請大院同意解凍。以上報告，敬請各位委員指導，謝謝！